

附件

联石湾船闸检测评价与运行安全鉴定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联石湾船闸检测评价与运行安全鉴定

二、项目内容

（一）检测评价主要内容包括：对船闸设施设备现状性能状态进行检测，根据船闸设备与设施的技术状态，综合日常检查、检测和安全监测资料分析的结果，对存在或潜在的安全隐患及其严重程度进行分析与评价，并按《通航建筑物维护技术规范》（JTS 320-2-2018）规定的内容进行技术状态等级评定。检测完成后编写检测与评价报告，报告应说明检测与评价的范围、对象、方法及遵循标准等。

检测及评价范围包括：水工结构、船闸闸阀门与启闭机、金属结构与机械设备、电气设备和对通航建筑物运行存在影响的边坡等。

（二）运行安全鉴定主要内容包括：安全监测资料分析、防洪安全评价、抗震安全评价、船闸安全评估、船闸运行管理评价和航运枢纽运行安全综合评估。

具体内容如下：

1. 检测及评价

（1）船闸设备与设施的技术状态应根据日常检查、检测和安全监测资料分析的结果，对存在或潜在的安全隐患及其严重程度进行分析与评价。

（2）水工结构检测内容应包括混凝土结构检测、空蚀检测、渗漏检测等，并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3) 边坡检测内容应包括外观检测、岩体土体力学参数检测、支护结构检测等，并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4) 船闸闸阀门检测内容应包括外观检测、腐蚀检测、无损探伤、应力检测、结构振动检测等，并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5) 启闭机检测内容应包括启闭机性能、启闭力检测和启闭机试验等，并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6) 船闸启闭机在各变速点速度切换是否平稳、有无冲击；机械同步轴系统扭矩变化情况、减速箱运转有无异响；电机工作状态等内容。

(7) 电气设备检测应包括变压器绕组绝缘电阻和吸收比、绕组直流电阻、泄漏电流、介质损耗、交流耐压；备用电设施运行电压与自动投入装置；低压输电电缆绝缘性等。

2. 运行安全鉴定

(1) 船闸运行安全鉴定应包括安全监测资料分析、防洪安全评价、抗震安全评价、船闸安全评估、船闸运行管理评价和航运枢纽运行安全综合评估。

(2) 安全监测资料分析应包括分析历次巡视检查资料，根据建筑物的异常现象及其部位、变化规律和发展趋势，定性判断与船闸运行安全的可能联系；分析观测资料的可靠性；分析效应量时变规律，考察相同运行条件下的变化趋势、效应量时变速率是否收敛，判断建筑物运行性态有无异常、不利发展的时效作用等；分析效应量空间分布特性，判断建筑物安全是否存在异常、不安全部位等；分析效应量特征值，数值异常，与经验值、规范值、设计值、试验值或模型预报值偏离较大时，分析原因及对建筑物安全的影响等。

(3) 防洪安全评价应根据现状下的航道等级、防洪保护对象与功能参数等，复核船闸及建筑物级别、防洪标准、设计洪水是否满足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要求。

(4) 抗震安全评价应按《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复查区域地震动参数，应复核工程抗震设防烈度是否满足国家有关标准的要求。

(5) 船闸安全评估应依据船闸设计复核、工程质量评价、通航安全评价的结论，并结合安全监测资料分析结果进行综合评估。

(6) 航运枢纽运行安全综合评估应在防洪安全评价、抗震安全评价、船闸安全评估等专题的基础上，综合各项评估结论，结合安全监测资料分析成果，参考航运枢纽运行管理评价结论，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评估运行安全并划分安全类别。

3. 维护保养工作建议

根据检测评价及鉴定结果，并结合船闸的技术状况、整体性能及运行状况，提供维护保养或修复建议。

三、项目成果

本项目成果包括：《检测与评价报告》、《安全评估报告》。

四、项目投资

50.6 万元。

五、采购方式

根据省政府印发的《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规定，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中采用方案择优选取方式选取。

报名单位需按照公告规定的报名时间要求登录中介超市系统报价及上传响应方案（具体见附件 1 响应文件格式），响应方案加盖公章。评审人员按报名单位递交的资料，按评审要求择优评审推荐中标单位。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技术部分 (50.0分)	项目重难点分析情况 (15.0分)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重难点分析情况进行评分： 1、①重难点问题分析内容完整；②重难点问题分析到位；③重难点问题解决措施科学合理。满足前述全部内容得15分。 2、①重难点问题分析内容完整；②重难点问题分析到位；③重难点问题解决措施科学合理。满足前述其中2个内容得10分。 3、①重难点问题分析内容完整；②重难点问题分析到位；③重难点问题解决措施科学合理。满足前述其中1个内容得5分。 4、响应文件中未提供项目重难点分析情况的得0分。
	项目管理措施水平 (15.0分)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管理措施进行评分： 1、①项目管理措施内容完整；②项目管理措施具有科学性；③项目管理措施具有合理性；前述内容全部满足得15分。 2、①项目管理措施内容完整；②项目管理措施具有科学性；③项目管理措施具有合理性；前述内容满足其中2个得10分。 3、①项目管理措施内容完整；②项目管理措施具有科学性；③项目管理措施具有合理性；前述内容满足其中1个得5分。 4、响应文件中未提供项目管理措施的得0分。
	工期进度安排情况 (15.0分)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工期进度安排进行评分： 1、①工期进度安排合理；②工期进度安排满足合同履行期限的要求；③工期进度安排内容完整；前述内容全部满足得15分。 2、①工期进度安排合理；②工期进度安排满足合同履行期限的要求；③工期进度安排内容完整；前述内容满足其中2个得10分。 3、①工期进度安排合理；②工期进度安排满足合同履行期限的要求；③工期进度安排内容完整；前述内容满足其中1个得5分。 4、响应文件中未提供工期进度安排的得0分。
	作业流程方案 (5.0分)	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作业流程方案进行评分： 1、①作业流程方案具体详细；②作业流程方案具有科学性；③作业流程方案具有合理性；前述内容全部满足得5分。 2、①作业流程方案具体详细；②作业流程方案具有科学性；③作业流程方案具有合理性；前述内容满足其中2个得3分。 3、①作业流程方案具体详细；②作业流程方案具有科学性；③作业流程方案具有合理性；前述内容满足其中1个得1分。 4、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作业流程方案的得0分。

	类似业绩 (16.0分)	2021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承接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个业绩得8分,最多计2个项目,满分16分。 注:提供业绩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公章(关键页指合同主要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页),未能提供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40.0分)	拟投入的人员情况 (24.0分)	1、具有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证书或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员资格证书的,每人得5分。本项最高得10分; 2、拟投入人员中具有港口与航道类工程高级工程师或水利水电工程类高级工程师证书的每人得6分;有港口与航道类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类中级工程师证书的每人得4分;有港口与航道类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类初级工程师证书的2分,最多计3人,本项最高得14分。 注:上述人员不重复计分,提供人员的证书证明材料及社保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社保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当月往前顺推3个月中任意一个月(含采购公告发布当月)在响应供应商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社保证明。
报价部分 (10.0分)	报价得分 (10.0分)	响应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响应报价)×100%×10 【注:满足需求书要求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六、资质要求

(一) 报价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二) 供应商应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运行业(通航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乙级及以上资质。

七、项目要求

(一) 项目实施前,成交供应商应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或工作大纲。项目实施方案或工作大纲应包括对检测评价、鉴定工作的规划和安排,包括检测的目的、范围、方法、标准、要求、程序等内容。

（二）根据项目实施方案或工作大纲，开展检测评价及鉴定工作的时间安排、人员组织、设备准备、操作流程等开展工作，并确保检测工作按期完成。

（三）质量要求：符合《水闸安全鉴定管理办法》、《通航建筑物维护技术规范》（JTS 320-2-2018）、《航运枢纽安全检测与评估技术规范》（JTS 304-2-2019）、《水运工程水工建筑物检测与评估技术规范》（JTS 304-2019）、《航道、通航建筑物及航运枢纽大坝运行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管控指南》等要求。

（四）验收：满足采购需求、合同、国家及行业相关技术标准要求，项目成果通过专家评审。

（五）工期：采购人通知进场之日起算，90日内完成合同约定工作内容且提交成果资料。

（六）费用调整条件及范围：除采购人的书面通知引起的项目范围的变化引起设计工作量增加或减少外合同价均不调整。

八、付款方式

本项目资金来源于省级财政资金，资金在2026年、2027年安排支付。

（一）预付款：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预付款给中标人。

（二）结算尾款：中标人完成合同约定工作内容且提交成果资料，并通过专家评审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中标人按规定办理项目结算手续，向采购人提交申请支付剩余合同结算款。

每次支付合同款必须凭合同及付款申请，并在申请支付5个工作日内将已开具的发票送达采购人。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成交）供应商一致。

因受财政拨款控制，在采购人完成各项支付手续报财政审批时，审批导致支付时间延长时，不应属采购人违约，中标人须继续履行合同中要求的相关内容。

九、响应截止时间：2026年4月3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响应方式：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系统响应

联系人：吴工

联系方式：0756-8819846

附件：1. 响应文件格式

2. 合同格式

广东省珠江西航道事务中心珠海航道所

2026年3月30日

附件 1 响应文件格式

一、报价函

广东省珠江西航道事务中心珠海航道所：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联石湾船闸检测评价与运行安全鉴定需求书》的全部内容，愿意以¥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的服务费承接联石湾船闸检测评价与运行安全鉴定项目，并承诺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组织实施和完成该项目服务工作。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报价函及有关资料内容均完整、真实和准确。

单位：

日期：

- 附件：1.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资质证书（加盖公章）

二、类似业绩

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需求书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拟投入的项目人员

拟投入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拟担任岗位	证书名称	备注
1				
2				
3				
...				

根据上述列表，按需求书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技术响应（格式自拟）

甲方：广东省珠江西航道事务中心珠海航道所

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洪湾中心渔港河堤中段

联系方式：0756-8819845

乙方：_____

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年__月__日联石湾船闸检测评价与运行安全鉴定项目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含税价款总计¥： 元（人民币大写 ），其中：不含税金额¥： 元，税率 %，税额¥： 元。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一）项目实施前，乙方应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或工作大纲。项目实施方案或工作大纲应包括对检测评价、鉴定工作的规划和安排，包括检测的目的、范围、方法、标准、要求、程序等内容。

（二）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乙方按采购需求规定所需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

（三）受甲方委托，乙方实施检测评价和鉴定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1、检测评价主要包括：对船闸设施设备现状性能状态进行检测，根据船闸设备与设施的技术状态，综合日常检查、检测和安全监测资料分析的结果，对存在或潜在的安全隐患及其严重程度进行分析与评价，并按《通航建筑物维护技术规范》（JTS 320-2-2018）规定的内容进行技术状态等级评定。检测完成后编写检测与评价报告，报告应说明检测与评价的范围、对象、方法及遵循标准等。

检测及评价范围包括：水工结构、船闸闸阀门与启闭机、金属结构与机械设备、电气设备和对通航建筑物运行存在影响的边坡等。

2、运行安全鉴定主要包括：安全监测资料分析、防洪安全评价、抗震安全评价、船闸安全评估、船闸运行管理评价和航运枢纽运行安全综合评估。

3、根据检测评价及鉴定结果，并结合船闸的技术状况、整体性能及运行状况，提供维护保养或修复建议。

4、项目成果包括：《检测与评价报告》、《安全评估报告》一式 6 份。

（四）执行技术标准：《水闸安全鉴定管理办法》、《通航建筑物维护技术规范》（JTS 320-2-2018）、《航运枢纽安全检测与评估技术规范》（JTS 304-2-2019）、《水运工程水工建筑物检测与评估技术规范》（JTS 304-2019）、《航道、通航建筑物及航运枢纽大坝运行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管控指南》等。

（五）验收：满足采购需求、合同、国家及行业相关技术标准要求，项目成果通过专家评审。

（六）工期：甲方通知进场之日起算，90 日内完成合同约定工作内容且提交成果资料。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合同约定及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支付项目及相关服务等所需费用。
- 2、对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所需履行的服务，提供必要的协助。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按甲方的要求为甲方提供服务。
- 2、了解船闸的技术状况、整体性能及安全运营状况；对可能存在的病害，进行常规检测综合检测，并评价病害对结构持续性和耐久性的影响；对在常规检测中难以判断其损坏程度和原因的构件，提出作特殊检测的建议；为处理船闸的病害，提供维护、维修加固依据、建议。

3、甲方通知进场之日起算，90 日内完成合同约定工作内容且提交成果资料，并对检测及鉴定成果负责，保证检测及鉴定工作质量满足行业规范要求。

4、乙方应按有关要求确保施工期间的人员和设备安全。

5、乙方提供税务部门规定的全额等值正式发票。

6、乙方提供的成果质量不符合要求，乙方应负责无偿给予重新检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

7、该项目所有的成果资料及数据权属人为甲方。

8、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9、人员要求：乙方拟派的项目管理人员中标后需按投标文件派出对应人员。

四、付款方式

本项目资金来源于省级财政资金，资金在 2026 年、2027 年安排支付。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预付款给乙方。

2、结算尾款：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工作内容且提交成果资料，并通过专家评审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按规定办理项目结算手续，向甲方提交申请支付剩余合同结算款。

3、每次支付合同款必须凭合同及付款申请，并在申请支付 5 个工作日内将已开具的发票送达甲方。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成交）供应商一致。

因受财政拨款控制，在甲方完成各项支付手续报财政审批时，审批导致支付时间延长时，不应属甲方违约，乙方须继续履行合同中要求的相关内容。

五、知识产权归属

对乙方检测及鉴定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属的约定：乙方保证提交甲方的检测及鉴定成果无任何法律纠纷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权利，所有检测及鉴定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甲方所有。

六、保密责任

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相关资料文件，乙方有保密义务，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工程款总额的 10%赔偿损失。

七、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和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

（二）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合格的检测及鉴定成果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1%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向甲方退回全部已收款项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

（三）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或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本合同总价 1%的违约金。

（四）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八、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5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其它

(一)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四)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五)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

(一)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成果交接完毕和全部费用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二) 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 肆 份，乙方 贰 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联系方式：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签字）：

地址：

联系方式：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廉政合同

根据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 联石湾船闸检测评价与运行安全鉴定 项目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建设工程项目法人 广东省珠江西航道事务中心珠海航道所（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1.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1 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部的有关廉政规定。

1.2 严格执行联石湾船闸检测评价与运行安全鉴定项目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1.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1.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1.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甲方的义务

2.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2.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2.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2.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

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2.6 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 乙方的义务

3.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

3.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3.4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违约责任

4.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交通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联石湾船闸检测评价与运行安全鉴定项目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 六 份，甲方 四 份、乙方 二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广东省珠江西航道事务中心珠海航道所（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以下简称“乙方”）就联石湾船闸检测评价与运行安全鉴定项目特签订此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 严格遵守政府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合同中有关安全要求。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组织对乙方工作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1. 严格遵守政府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有关安全要求。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

4. 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乙方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工作职责范围内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开展外业工作时，如出现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违规违章作业行为，项目负责人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检测及鉴定工作人员开展外业工作时，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项目负责人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7. 项目实施方案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检测及鉴定工作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8. 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9. 乙方对该项目检测作业以及对参与该工程作业的本单位所使用的全部船舶、机械、人员的安全负责。乙方应充分认识本工程开展检测工作安全的重要性，并在外业中考虑各种不安全因素。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保密协议

甲方：广东省珠江西航道事务中心珠海航道所

乙方：_____

为保护甲方在联石湾船闸检测评价与运行安全鉴定项目招标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向乙方提供的项目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及相关技术资料或信息，防止资料外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自愿订立本保密协议。

第一条 保密范围

乙方应承担保密义务的范围为：甲方在招标及合同履行过程中所提供的项目施工图纸、设计说明书及相关技术资料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 1、项目施工图纸；
- 2、设计说明；
- 3、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提供的其他图纸及技术文件；
- 4、依据法律规定属于保密范围的其他事项。

第二条 乙方的保密义务

对于本协议第一条所列的保密范围，乙方承担以下保密义务：

1、就上述资料或信息，乙方仅限于在联石湾船闸检测评价与运行安全鉴定项目的合同履行中使用，不能用于任何合同以外的任何目的。

2、乙方应妥善保管上述资料或信息，对其存放设施与条件应符合政府秘密、消防及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如发现上述资料或信息被泄露或者自己过失泄露，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并及时向甲方报告。

3、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复制、转让、转借或者私自保留全部或部分上述资料或信息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载体。

4、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包括所属系统的上级、下级或同级其他单位，下同）提供或披露上述资料或信息，不得允许或协助任何第三方使用上述资料或信息。

5、乙方不得以盗窃、利诱、胁迫或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上述资料或信息。

6、依据法律规定乙方应当承担的其他保密义务。

第三条 保密期限

乙方承担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招投标活动结束或项目合同终止而终止。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不履行本协议所约定的保密义务，应当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一次性向

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00000 元；

2、如因乙方的违约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前款所述损失及赔偿计算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①甲方因乙方的违约行为所受到的直接损失；

②甲方因乙方的违约行为所受到的间接损失；

③甲方因调查乙方的违约行为而支付的费用；

④甲方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评估费、差旅费等。

4、乙方违反本协议的，甲方可以选择根据本协议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或者根据政府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乙方承担侵权责任，同时乙方应依法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和刑事责任；

5、甲方可以在投标保证金、预付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违约金或相应损害赔偿金。

第五条 其他约定

本协议所涉及的保密内容，如同时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保密范围的，乙方还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保密义务。

第六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办法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管辖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由于本协议的履行或解释而产生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无法协商解决，由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第七条 协议生效条件及其他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	授权代表（签字）	:
联系电话	:	联系电话	:
签订日期	:	签订日期	: